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普人社〔2022〕23号

2022年度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2年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推动法治人社建设迈上新台阶。现将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持“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核心理念，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转变政府职能，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切实保

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紧紧围绕复工复产后的企业所需、民生所盼，全力以赴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稳人才。

二、主要做法

（一）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

1. 全面推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紧抓“关键少数”，将《民法典》等国家重要法律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举办“奋力书写好新赶考路上的民生答卷”中心组学习会，就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如何公正文明执法开展深入交流，切实增强领导干部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善于用制度管党治权，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和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2. 强化干部学习教育。举办二十大精神系列学习之“习近平法治思想篇”专题讲座，专题讲座视野宏阔、内容丰富，对全体人社干部更好学习领会、准确把握、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人社，具有重要促进作用。组织开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开展全体人社干部法治教育培训，利用“人社月月讲”平台，由职能科室开展“一网通办培训”“人才新政培训”“职业技能政策培训”“劳动关系培训”等政策培训，进一步加强人社法律法规学习，规范业务流程。

（二）推动全民增强法治观念

1. 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宪法。通过录制“暖心人才优服务，留在普陀谱新章”微视频，举办“乐业百事通”“乐业专家堂”“乐业享沙龙”等线上线下主题活动，在园区、校区、社区举办宣讲活动，多方位宣传《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

规。局属政务服务中心在宣传栏、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学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的宣传标语，形成学习宪法宣传宪法的浓厚氛围。

2. 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人社“八五普法规划”，进一步明确普法责任。编写“受疫情影响停工的建筑工人人工工资如何确定”“企业经营困难能否以非货币方式支付工资”等执法案例，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下建筑工人人工费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政策法规，引导企业在劳动用工、人事管理中遵纪守法、共建后疫情时期和谐劳动关系。

（三）推进政务服务水平提升

1. 提升“一网通办”线上服务能力。优化办理流程，新增“当年度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等公共服务事项，开发“征地养老人员医疗费报销”“区租房补贴发放”等免申即享事项，助力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提升城区软实力。

2. 完善“一网通办”线下帮办工作。制定全年帮办计划，行政机关负责人带头陪同企业群众办理政务服务事项。通过领导“帮办”形式，畅通政府与企业群众的互动渠道，及时回应社会需求，针对网上办理界面中术语难以理解等难点、堵点问题作出细化方案，提升企业办事便捷度、体验度、满意度。

（四）推动重大行政决策落实

1. 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对《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关于 2022 年调整本区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发放标准的通知》等 3 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并报

区政府备案。

2. 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对普陀区被征地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相关政策修订工作开展调研、专家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法定程序，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作出决定。落实政府合同合法性审查制度，审查政府合同 60 余件。

（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 开展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细化联合检查工作目标，根据具体实施方案及检查清单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区建管委开展普陀区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清理整顿、在建建筑工程工资支付情况等联合抽查检查。共计对 20 家劳务派遣单位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动用工等情况及 15 家在建工地的农民工工资支付等情况进行了联合检查，有效提高群体性欠薪矛盾的处置效率，增强劳动者的理性维权意识，让劳动者不忧“薪”。

2. 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要求提交本单位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年度报告，对于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救济渠道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均及时主动公开。认真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按照《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规定》严格执行。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通过文书扫描上传材料至业务经办系统，确保执法全过程可查、可控，提高办案质量，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

（六）强化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

1. 接受上级机关和人民法院监督。答复行政复议案件 9 件，复议机关维持 4 件，未发生被纠错的情况；行政诉讼案件 6 件，

开庭审理 4 次，已结案 4 件，未发生败诉情况，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 100%。

2. 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办理人大代表书面意见 3 件、政协提案 9 件，全部办结，满意率 100%。持续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在“上海普陀”网站主动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600 余条，主动公开 19 件公文。

（七）防范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1. 创新纠纷化解工作机制。以平台经济体员工劳动权益保障为重点，在职业伤害风险较大的出行、外卖、即时配送、同城货运行业探索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使遭受职业伤害的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分散平台企业的职业伤害风险；建立拉扎斯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企业“蓝骑士争议调解委员会”，集中处理了一批久拖不决的疑难纠纷，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2. 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加强疫情期间方舱和隔离点纠纷调解处置，回应群众诉求，采用多种方式处理欠薪线索、舆情及投诉。继续稳妥处置“精锐教育”劳动关系矛盾，及时作出行政处理决定。截至 10 月底受理“12345”工单 2118 件，所承办交办件均按时办结，做到按时办结率 100%。

（八）加强组织保障

1. 统筹部署法治建设工作。积极研究、认真谋划、全面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法治建设列入年度工作要点，及时解决法治建设工作中的重要事项和突出问题，持续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确保法治建设工作稳步推进。

2. 强化考核监督工作。将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报告，围绕领导干部学法、依法履职等方面进行法治述职。将依法行政、学法用法等情况纳入基层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年度考核内容，在个人年度述职中必须述法述责。将推进法治人社建设各项工作，努力推动法治人社建设与人社工作的各个方面和环节相互融合、相互促进。

三、存在不足

2022年区人社局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薄弱环节亟待提高。一是人社法治工作政治站位不高，在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法治教育培训的系统性还不够；二是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的引领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抓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力度还不够，贯彻行政决策实施程序还需要进一步修改完善，增强针对性、操作性和全面性；三是推进“放管服”工作力度不够，政民、政企沟通渠道形式不够丰富，各类助企纾困政策落地不够精确，政务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2023年重点工作

(一)深入贯彻二十大精神，全面学习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立足人社主责主业，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涉及法治建设相关内容，推动信仰法治、厉行法治，更好发挥法治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二)以“法治人社”创建为契机，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负责人切实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人员学法制度进一步完善，加强行政处罚法 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新修订的重要法律的贯彻落实。科学民主决策能力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能

力进一步提升，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渠道进一步拓宽。

（三）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聚焦企业群众感受度，着力提升政务服务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坚持业务流程再造，坚持线上线下深度融合，优化服务模式，打造温暖高效的政务服务体验。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1月20日

